

备〔2022〕7号

关于做好福建省 2022 年大型科研仪器向社会 开放服务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

各：

步 动 大 会 放服 ， 高
备的 ， 根 《福 关 2022
大 会 放服 工 的 》（
函〔2022〕22号） 的 和 ， 好 2022 大
会 放服 工 的 关 ：

一、评价对象

2021 1 1 大 管 服 ，
30 的 （附 1）。

二、评价期间、内容及方法

1. 评价期间：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。
2. 评价方法：《福州大学基础和大
学开放服务管理办法》（财〔2016〕
8号），共、服创、管等
方面，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办法（
见附件2）。

三、工作要求及其他

1. 各学院于2022年6月15日前报送《
报表》（附件3）和《
汇总表》（附件4），
报送材料盖章
410，电话发 289135015@qq.com。
2. 各学院对报材的核把关，保存对
放服
关（包服、发复等），便抽查核。

- 附件：1. 2021年1月1日登福州大
学开放服务准备单
2. 福州大学2022大
学开放服务工作的
3. 报表
4. 汇总表

备管 处

2022 5 17

0 
